

嘉兴溢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嘉兴溢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，已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溢联环保，证券代码：872207）自 2020 年 2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暂停转让，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。

公司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业务。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目前，公司正在持续推进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。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，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

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状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，每十个转让日披露一次股票转让的进展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20-011

嘉兴溢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3月16日

